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左岭街社区卫生 服务中心 2024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左岭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左岭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分单位）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左岭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左岭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概况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左岭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是在卫生健康局指导下以社区中心为主体，属非营利性卫生事业单位。其经费来源主要是财政差额补助收入及事业收入。根据本地实际情况开设了公共卫生科、全科、中医科、医学检验科、医学影像科等科室。已基本能满足辖区内广大群众的基本医疗及预防保健的需求。

主要宗旨和职责是负责为辖区群众提供健康教育、预防、保健、康复、计划生育技术服务和一般常见病、多发病的诊疗服务，计划免疫管理和免疫接种工作；及管委会和上级有关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左岭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是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卫生健康局下级单位，是卫生健康局 2024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

第二部分 左岭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表

表 2. 收入总表

表 3. 支出总表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表 5-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表 5-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 7-1.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 7-2.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分单位）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表 10. 项目支出情况表

表 1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2-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专项经费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2-2.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专项经费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2-3.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2-4.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2-5. 疫苗接种服务费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2-6. 退役安置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2-7. “三支一扶”人员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收支总表：

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左岭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206.2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公共安全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教育支出	0.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科学技术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2700.00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卫生健康支出	4906.22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节能环保支出	0.00
九、其他收入	0.00	九、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四、金融支出	0.00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0.00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廿一、其他支出	0.00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0.00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0.00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廿五、国防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4906.22	本年支出合计	4906.22
上年结转结余	0.00		
收入总计	4906.22	支出总计	4906.22

表 2：收入总表

收入总表

部门/单位：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左岭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单 位）代码	部门（单位） 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财 政 专 户 管 理 资 金	事业 收 入	事 业 单 位 经 营 收 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小计	一 般 公 共 预 算	政 府 性 基 金 预 算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财 政 专 户 管 理 资 金
	合计	4906.22	4906.22	2206.22	0.00	0.00	0.00	27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37	武汉东湖新 技术开发区 卫生健康局	4906.22	4906.22	2206.22	0.00	0.00	0.00	27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37007	武汉东湖新 技术开发 区左岭街社 区卫生服务 中心	4906.22	4906.22	2206.22	0.00	0.00	0.00	27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3：支出总表

支出总表

部门/单位：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左岭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4906.22	1953.49	2952.7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906.22	1953.49	2952.73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4714.74	1953.49	2761.25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4692.35	1953.49	2738.86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22.39	0.00	22.39			
21004	公共卫生	191.48	0.00	191.48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4.49	0.00	4.49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80.00	0.00	180.0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6.99	0.00	6.99			

表 4：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左岭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206.22	一、本年支出	2,206.22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206.22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 国防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 公共安全支出	
		(四) 教育支出	
		(五) 科学技术支出	
		(六)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七)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八) 卫生健康支出	2,206.22
		(九) 节能环保支出	
		(十) 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 农林水支出	
		(十二) 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 金融支出	
		(十六)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七)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八) 住房保障支出	
		(十九)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廿一)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二) 其他支出	
		(廿三) 债务还本支出	
		(廿四) 债务付息支出	
		(廿五)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2,206.22	支 出 总 计	2,206.22

表 5-1：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左岭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206.22	1,953.49	1,953.49	0.00	252.7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06.22	1,953.49	1,953.49	0.00	252.73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2,014.74	1,953.49	1,953.49	0.00	61.25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1,992.35	1,953.49	1,953.49	0.00	38.86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22.39	0.00	0.00	0.00	22.39
21004	公共卫生	191.48	0.00	0.00	0.00	191.48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4.49	0.00	0.00	0.00	4.49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80.00	0.00	0.00	0.00	180.0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6.99	0.00	0.00	0.00	6.99

表 5-2：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部门/单位：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左岭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206.22	1953.49	1953.49		252.73
037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卫生健康局	2206.22	1953.49	1953.49		252.73
037007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左岭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206.22	1953.49	1953.49		252.73

表 6：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单位：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左岭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953.49	1,953.49	0.0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836.83	1,836.83	0.00
30101	基本工资	664.47	664.47	0.00
30102	津贴补贴	37.01	37.01	0.00
30103	奖金	241.11	241.11	0.00
30107	绩效工资	385.36	385.36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2.85	92.85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6.21	126.21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5.72	115.72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74.09	174.09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0.00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0.00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6.66	116.66	0.00
30302	退休费	96.66	96.66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00	20.00	0.00

附表 7-1：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单位：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左岭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本部门 2024 年无三公经费支出。

附表 7-2：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分单位）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分单位）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三公” 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 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 车运行 费	
037007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左岭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0	0	0	0	0	0

本部门 2024 年无三公经费支出。

表 8：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左岭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本部门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表 9：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左岭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本部门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表 10：项目支出表

项目支出表

部门/单位：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左岭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952.73	252.7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700.00
037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卫生健康局		2,952.73	252.7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700.00
037007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左岭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952.73	252.7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700.00
31	本级支出项目		2,952.73	252.7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700.00
42010822037T000000107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专项经费-其他社区卫生机构-基药补助、医废处理、医疗纠纷调解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左岭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39	2.3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822037T000000111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专项经费-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水质监测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左岭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822037T000000113	公共卫生专项经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左岭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180.00	18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823037T000000134	事业收入安排的支出-办公运营经费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左岭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7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700.00
42010823037T00000018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专项经费-城市社区卫生机构-分级诊疗、基药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左岭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9.06	9.0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823037T000000190	公共卫生专项经费-其他公共卫生支出-老年人体检项目经费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左岭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6.99	6.9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823037T000000220	公共卫生专项经费-疫苗接种服务费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左岭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4.49	4.4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824037T000000135	下属二级单位运行补助经费-三支一扶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左岭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14.54	14.5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824037T000000144	下属二级单位运行补助经费-退役安置支出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左岭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15.26	15.2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1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日期：2023 年 12 月 28 日

单位：万元

部门 (单位) 名称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卫生健康局				
填报人	刘露	联系电话	67880401		
部门总体 资金情况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金 额	占比	近两年收支金额
					2022 年 2023 年
	收入 构成	财政拨款	35622.41	70.47 %	24040 38928.12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0
		单位资金	14927.09	29.53 %	9736 13396.96
		合 计	50549.5	100%	33776 52325.08
	支出 构成	人员类项目支出	16587	32.81 %	10857.07 10190
		运转类项目支出	300.22	0.59%	9690.22 300.22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33662.28	66.6%	13228.71 41834.86
		合 计	50549.5	100%	33776 52325.08
部门职能 概述	<p>1、党政办公室</p> <p>负责宣传和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组织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指导卫生健康行业及机关、直属单位、非公立医疗机构等党的建设工作；负责综合协调及机关日常运转，承担机关公文管理、机要保密、督查督办、政务公开、议提案办理、绩效管理等工作，协调卫生健康对口支援工作；负责综合治理、平安建设、信访和应急协调等工作；负责机关和直属事业单位的党风廉政建设，检查和处理违纪违规党员，开展党性党风党纪学习教育，增强党组织和党员的拒腐防变能力；负责卫生健康系统文明创建、精神文明和群团工作；负责卫生健康系统意识形态、新闻宣传及舆情管理工作。完成局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p> <p>2、财务人事科</p> <p>负责机关和直属单位预决算、财务、资产管理和内部审计工作，协调医疗机构物价管理；负责机关和直属单位机构编制、干部和人才队伍建设、统战及离退休工作，承担卫生健康系统专业技术人员资格管理、岗位培训及科研项目管理等工作。完成局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p> <p>3、规划发展与信息化科</p> <p>负责拟订卫生健康事业发展规划和政策，承担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日常</p>				

	<p>工作；负责医疗卫生服务等基础设施规划和建设，指导机关及直属单位政府采购工作；负责卫生健康系统信息化建设、统计工作；承担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和行政复议、行政应诉和行政审批工作(除移交政务与大数据局的职能外);协调大健康产业推进工作；负责消防及安全生产工作，承担区医院安专委日常工作。完成局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p> <p>4、健康光谷与公共卫生科</p> <p>负责健康光谷建设协调推进工作，组织拟订健康光谷建设重大政策、任务、措施并督促实施。负责组织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及卫生健康宣传、健康教育、健康促进活动。负责组织实施血吸虫病防治政策、规划和方案。负责组织实施全区重大疾病防治规划，完善疾病预防控制体系，负责传染病疫情信息报告工作；开展重点职业病监测、专项调查、职业健康风险评估和职业人群健康管理，协调开展职业病防治工作；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和交流，协调推进营养健康工作。负责公共卫生、医疗卫生等监督工作，查处医疗服务市场违法行为，组织开展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传染病防治、职业卫生监督检查，完善综合监督体系，指导规范执法行为。负责实验室生物安全监督。完成局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p> <p>5、医政与中医药管理科</p> <p>负责监督实施医疗机构及医务人员、医疗技术应用、医疗质量和安全、医疗服务管理以及行风建设等行业管理政策规范、标准，推进落实药物政策和基本药物制度；负责卫生应急和紧急医学救援工作，承担重要会议与重大活动医疗卫生保障及国防动员医疗卫生工作；负责推进护理、康复和中医药事业发展工作，协调中医服务体系建设；负责组织无偿献血和红十字工作。完成局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p> <p>6、基层卫生与妇幼保健科</p> <p>负责组织实施基层卫生健康政策、标准、规范，推进基层卫生服务能力体系建设，组织实施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承担村卫生室及乡村医生管理工作；负责落实应对老龄化的政策措施，建立和完善老年健康服务体系，落实医养结合政策、标准、规范；负责人口监测预警工作并提出人口与家庭发展相关政策建议，完善生育政策并组织实施，建立和完善计划生育特殊家庭扶助制度并组织实施；落实妇幼卫生健康政策、标准和规范，监督实施妇幼卫生、出生缺陷防治、婴幼儿早期发展、人类辅助生殖技术管理和生育技术服务工作，推进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完成局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p> <p>7、医疗保障科</p> <p>负责区医疗保障局日常工作，负责保健医疗、公费医疗管理与服务工作。完成局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p>
--	---

年度工作 任务	<p>1.逐步完善医疗卫生体系，扶持医疗卫生服务机构的发展，负责落实年度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的主要工作目标，推动建立居民健康档案和一卡通体系，加强对医疗行业的监管，实现疾病的防控结合。</p> <p>2.落实年度妇幼工作以及各项计划生育奖励、扶助政策。建立托育机构健康检查制度，开展儿童定期健康检查工作，开展老年健康服务工作。</p> <p>3.做好年度公共卫生的监督管理和疾病预防控制工作，做好疫情防控工作。</p> <p>4.落实卫生健康宣传、教育和促进工作，做好文明城市建设，区级基层特色科室创建等工作。</p> <p>5.着力抓好党建工作，保持党员先进性，在基层建设中充分发挥党的核心地位和作用；加强法治建设，维稳控稳，保障居民生命安全与财产安全。</p>				
	项目名称	支出项目类别	项目 总预算	项目本 年度预 算	项目主要 支出方向 和用途
项目支出 情况	卫生健康局业 务管理经费	特定目标类	165.4	165.4	机关业务 管理经费
	下属二级单位 运行补助经费	特定目标类	679.25	679.25	社区卫生 服务中心 运转经费、 退役安置、 “三支一扶” 人员、新建 社区卫生 服务中心 补助
	基层医疗卫生 机构专项经费	特定目标类	346.39	346.39	社区卫生 服务中心 医疗补助
	公共卫生专项 经费	特定目标类	6352.9 2	6352.92	基本公卫、 妇幼保健、 疾病防控、 疫情防控、 疫苗接种
	医疗保障专项 经费	特定目标类	829.6	829.6	城乡困难 群众医疗 救助、居民 基本医疗 保险、精神 患者监护 人以奖代 补、肇事肇 祸严重精 神障碍患

				者救治等
计划生育事务 专项经费	特定目标类	514.72	514.72	计生奖励、 慰问
长期目标(截止2025年)		年度目标		
目标1:提档升级社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加强区级疾控机构能力建设,促进公共卫生数字化发展。		目标1: 提档升级社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完成年度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的主要工作目标。		
目标2:加强妇幼和老年健康工作,有序拓展全周期健康服务。支持发展医养融合机构、婴幼儿照护服务机构。		目标2: 落实年度妇幼工作以及各项计划生育奖励、扶助政策。建立托育机构健康检查制度,开展儿童定期健康检查工作,开展老年健康服务工作。		
目标3:建立健全卫生健康综合监督体系,完善重大疫情救治机制,完善急救中心及分中心体系。		目标3: 做好年度公共卫生的监督管理和疾病预防控制工作,做好疫情防控工作。		
目标4:充分发挥医疗救助和城乡居民大病保险的制度效能,不断提高医疗保障水平。		目标4: 做好年度医疗救助和城乡居民大病保险工作。		
目标5:巩固完善国家卫生城市建设长效机制,不断深化健康武汉建设。		目标5: 开展爱国卫生活动,创建2家区级基层特色科室。		
目标6: 加强党建工作,在基层建设中充分发挥党的核心地位和作用;加强法治建设,维稳控稳,保障居民生命安全与财产安全。		目标6: 着力抓好党建工作,加强基层党员队伍建设,保持党员先进性;加强法治建设,维稳控稳,保障居民生命安全与财产安全。		
长期目标1:	提档升级社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加强区级疾控机构能力建设,促进公共卫生数字化发展。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公共卫生服务补助标准	不超过文件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共卫生服务人数	区内常住人口
			公共卫生服务任务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全民健康信息化平台覆盖率	100%	计划数据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补贴拨付率	100%	计划数据
		基药配备品种数量占比	≥60%	行业标准
质量指标		每万名居民拥有全科医生数	≥2人	行业标准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门诊患者年增长率	≥1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政策知晓率	≥90%	计划数据
		年度基本公卫项目市级考核得分	≥85分	行业标准
		纠纷处理办结率	≥90%	历史数据
		区级公共卫生服务能力提升	提升	计划数据
		保障新中心正常运转	正常运行	计划数据
		提升基层医疗机构智能化水平	持续提高	计划数据
		提高就医便捷性	提高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长期目标 2:	加强妇幼和老年健康工作，有序拓展全周期健康服务，支持发展医养融合			

	机构、婴幼儿照护服务机构。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托位补贴标准	按照政策标准执行	行业标准
			乳腺癌筛查	50 元/人	行业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计划生育奖励、扶助政策落实到位率	100%	计划数据
			适龄妇女“两癌”免费检查任务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孕妇无创产前基因检测任务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入园入托体检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新生儿疾病筛查任务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托位补贴发放到位率	100%	计划数据
			65 周岁以上老年人体检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出生统计准确率	≥95%	计划数据	
		补贴发放对象准确率	100%	计划数据	
		补贴发放金额准确率	100%	计划数据	

		孕产妇死亡率	$\leq 10/10$ 万	行业标准
		婴儿死亡率	$\leq 3\%$	历史标准
		剖宫产率	同比下降	计划数据
		免费婚前医学检查覆盖率	$\geq 80\%$	计划数据
		孕前优生健康检查目标人群覆盖率	$\geq 80\%$	计划数据
		新生儿听力筛查率	$\geq 90\%$	计划数据
		药具“新五进”覆盖率	$\geq 95\%$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二孩及以上孕情上报及时率	$\geq 6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出生人口性别比	≤ 1.12	计划数据
		出生缺陷发生率	$\leq 0.95\%$	行业标准
		提高托位数量	较上年提高	计划数据
		提高老年人健康水平和生活质量	逐年提高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geq 95\%$	计划数据
长期目标 3:	建立健全卫生健康综合监督体系，完善重大疫情救治机制，完善急救中心及分中心体系。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急救站点日常运营费用补助	不超过文件标准
				行业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卫生应急物资储备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紧急医学救援队组建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高新区临时大型活动提供医疗保障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重大传染病等疫情应急消杀处置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国抽双随机卫生检测率	100%	计划数据
		省(市)专项抽检卫生检测率	100%	计划数据
		预防接种疫苗接种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肺结核和疑似肺结核患者报告总体到位率	≥95%	计划数据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报告患病率	≥4.0‰	计划数据
		食品安全风险监测任务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尘肺病专项调查、企业现状调查和专项监测、评估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高温中暑、农药中毒、职业病(疑似职业病)报告率和善后处置率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规范处置率	100%	计划数据	
		艾滋病抗病毒治疗覆盖率	≥90%	计划数据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规范管理率	≥80%	计划数据	
	社会效益指标	降低突发事件影响范围和危害	降低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平均急救呼叫满足率	≥96%	计划数据	
		保障疫情防控指挥部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计划数据	
		全年无重大疫情发生	无	计划数据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维护全区人民群众身心健康	持续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辖区居民满意度	$\geq 90\%$	计划数据
长期目标 4:	充分发挥医疗救助和城乡居民大病保险的制度效能，不断提高医疗保障水平。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城乡困难群众基本医疗保险费标准	按政策标准执行	行业标准
	数量指标		重特大疾病医疗救助人次占直接救助人次比例	$\geq 25\%$	计划数据
			困难群众基本医疗保险购买覆盖率	100%	计划数据
			医疗机构检查覆盖率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救治肇事肇祸严重精神障碍患者	应救尽救	计划数据
			重点救助对象自负费用年度限额内住院救助比例	$\geq 80\%$	计划数据
			救助对象符合救助政策	符合	行业标准
	时效指标	社会效益	“一站式”即时结算率	100%	计划数据
			降低困难群众医疗费负担	降低	计划数据

		因疏于救治管理而发生危害社会案(事)件	0 起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医疗救助对象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长期目标 5:	巩固完善国家卫生城市建设长效机制，不断深化健康武汉建设。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区级特色科室补助标准	15 万/个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卫生城市、文明城市复审工作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高新区整体卫生水平达准	国家卫生城市标准
			区级基层特色科室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社区外环境除四害施工单上报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高居民健康意识	有提高
		生态效益	四害密度得到有效控制	达到国家卫生城市 C 级别标准
		可持续发展影响	持续推进健康促进型社会建设	持续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居民满意度	≥90%

长期目标 6:	加强党建工作，在基层建设中充分发挥党的核心地位和作用；加强法治建设，维稳控稳，保障居民生命安全与财产安全。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党建任务完成率	100%	
			信访事项办结率	1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重点信访案件化解率	$\geq 95\%$	
		时效指标	重大负面舆情处置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扩大党建工作影响力	发挥基层党建带头作用	
			赴京到省上访事件	不发生	
年度目标 1:	提档升级社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完成年度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的主要工作目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公共卫生服务补助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2022 年	预期当年实现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不超过文件标准	不超过文件标准	不超过文件标准
			区内常住人口	区内常住人口	区内常住人口
			100%	100%	100%
		质量指标	基药配备品种数量占比	70%	$\geq 60\%$
		质量指标	每万名居民拥有全	1.65 人	≥ 2 人

			科医生数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门诊患者年增长率	-9%	≥10%	≥10%	行业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政策知晓率	95%	≥90%	≥90%	计划数据		
		年度基本公卫项目市级考核得分	92.86 分	≥85 分	≥85 分	行业标准		
		纠纷处理办结率	100%	≥90%	≥90%	历史数据		
		区级公共卫生服务能力提升	提升	提升	提升	计划数据		
		保障新中心正常运转	/	正常运转	正常运转	计划数据		
		提升基层医疗机构智能化水平	提升	提升	提升	计划数据		
		提高就医便捷性	提高	提高	提高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	持续为辖区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持续	持续	持续	计划数据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数据	
年度目标 2:	落实年度妇幼工作以及各项计划生育奖励、扶助政策，建立托育机构健康检查制度，开展儿童定期健康检查工作。开展老年健康服务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2 年	2023 年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幼儿入园体检补贴	/	不超过标准	不超过标准	行业标准
			托位补贴标准	/	1200元/个·年	1200元/个·年	行业标准
			乳腺癌筛查	50元/人	50元/人	50元/人	行业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计划生育奖励、扶助政策落实到位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适龄妇女“两癌”免费检查任务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孕妇无创产前基因检测任务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托位补贴发放到位率	/	100%	100%	计划数据
			出生统计准确率	100%	≥95%	≥95%	历史标准
			补贴发放对象准确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补贴发放金额准确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孕产妇死亡率	0	≤10/10万	≤10/10万	计划数据
			婴儿死亡率	0.89‰	≤3‰	≤3‰	计划数据
			剖宫产率	同比下降	同比下降	同比下降	计划数据
			免费婚前医学检查覆盖率	226%	≥80%	≥80%	计划数据

			孕前优生健康检查目标人群覆盖率	107.21%	$\geq 80\%$	$\geq 80\%$	计划数据	
			新生儿听力筛查率	99%	$\geq 90\%$	$\geq 90\%$	计划数据	
			药具“新五进”覆盖率	100%	$\geq 95\%$	$\geq 95\%$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出生人口性别比	1.15	≤ 1.12	≤ 1.12		计划数据	
		出生缺陷发生率	1.1%	$\leq 0.95\%$	$\leq 0.95\%$		行业标准	
		提高托位数量	/	较上年提高	较上年提高		计划数据	
		提高老年人健康水平和生活质量	逐年提高	逐年提高	逐年提高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计划生育、妇幼、老年健康服务工作满意度	100%	$\geq 95\%$	$\geq 95\%$		计划数据	
年度目标3:	做好年度公共卫生的监督管理和疾病预防控制工作，做好疫情防控工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2年	2023年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自动体外除颤器单价	/	1.7万元	1.55万元	行业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卫生应急物资储备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新增自动体外除颤器数量	/	/	50台	计划数据	
			紧急医学救援队组建完成率	/	/	100%	计划数据	

高新区临时大型活动提供医疗保障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重大传染病等疫情应急消杀处置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国抽双随机卫生检测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省(市)专项抽检卫生检测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预防接种疫苗接种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肺结核和疑似肺结核患者报告总体到位率	95%	≥95%	≥95%	计划数据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报告患病率	1.7‰	≥4.0‰	≥4.0‰	计划数据
食品安全风险监测任务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尘肺病专项调查、企业现状调查和专项监测、评估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高温中暑、农药中毒、职业病(疑似职业病)报告率和善后处置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规范处置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设备验收合格率	/	/	100%	计划数据
			AED点位规范率	/	/	≥90%	计划数据
			全年无重大疫情发生	无	无	无	计划数据
			艾滋病抗病毒治疗覆盖率	95%	≥90%	≥90%	计划数据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规范管理率	96.7%	≥80%	≥80%	计划数据
		社会效益指标	降低突发事件影响范围和危害	降低	降低	降低	计划数据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维护全区人民群众身心健康	持续	持续	持续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辖区居民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数据
年度目标 4:	做好年度医疗救助和城乡居民大病保险工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2022 年	2023 年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困难群众基本医疗保险费标准	350 元/人	350 元/人, 380 元/人	380 元/人	行业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数量指标	重特大疾病医疗救助人次占直接救助人次比例	$\geq 25\%$	$\geq 25\%$	$\geq 25\%$	计划数据
		困难群众基本医疗保险购买覆盖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医药机构检查率	/	$\geq 70\%$	$\geq 3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困难群众医疗救助应救尽救	应救尽救	应救尽救	应救尽救	计划数据
		重点救助对象自负费用年度限额内住院救助比例	$\geq 80\%$	$\geq 80\%$	$\geq 80\%$	计划数据
		救助对象符合救助政策的比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一站式”即时结算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社会效益指标	降低困难群众医疗费负担	降低	降低	降低	计划数据
		不断提高医疗保障体系和健全全社会救助体系	持续	持续	持续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医疗救助对象满意度	95%	$\geq 90\%$	$\geq 90\%$	计划数据

年度目标 5:		完成健康武汉 2023 年主要目标任务，创建 2 家区级基层特色科室。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区级特色科室补助标准	/	15 万/个	15 万/个	行业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卫生城市、文明城市复审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高新区整体卫生水平达准	国家卫生城市标准	国家卫生城市标准	国家卫生城市标准	行业标准
			区级基层特色科室验收合格率	/	/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社区外环境除四害施工单上报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高居民健康意识	是	是	是	计划数据
		生态效益	四害密度得到有效控制	达到国家卫生城市 C 级别标准	达到国家卫生城市 C 级别标准	达到国家卫生城市 C 级别标准	行业标准
			持续推进健康促进型社会建设	持续	持续	持续	计划数据
年度目标 6: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居民满意度	84%	≥90%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指	一级	二级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

标	指标	标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定依据
				2022年	2023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 标	党建任务 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 标	重点信访 案件化解 率	95%	≥95%	≥95%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扩大党建 工作影响 力	发挥基 层党建 带头作 用	发挥基 层党建 带头作 用	发挥基 层党建 带头作 用	计划数据	
		赴京到省 上访事件	未发生	不发生	不发生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 象满意 度	信访事项 满意率	/	≥90%	≥90%	计划数据	

表 12-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专项经费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3 年 12 月 28 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专项经费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 发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 区左岭街社区卫生服 务中心				
项目负责人	姚亮	联系电话	87600100				
单位地址	左岭街科技二路 133 号	邮政编码	430078				
项目属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持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新增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4				
项目立项依据	1.根据《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意见》、《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分级诊疗制度建设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5〕70号）等文件和工作安排，继续推进分级诊疗制度建设和试点。 2.根据《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深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综合改革的意见》（武政规〔2018〕13号）、《关于建立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的实施意见》、《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健全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补偿机制的意见》、《关于巩固完善基本药物制度和基层运行新机制的意见》、《四部门关于印发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等5项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等文件和工作安排，支持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 3.根据《关于加强医疗责任保险工作的意见》（国卫医发〔2014〕42号）、《市卫生计生委关于推进公立医院医疗责任险工作的通知》（武卫生计生通〔2015〕20号）、《关于印发湖北省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医疗责任保险制度实施办法的通知》（鄂卫生计生发〔2013〕3号）等相关文件，加大对医疗责任保险的支持，确保医疗责任保险充分发挥医疗风险分担作用。						
项目实施方案	1.日常由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对村卫生室进行日常培训、指导、考核； 2.由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完成村卫生室的基药考核，区卫健局将基药补助拨付至各中心。 3.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聘请专家基层坐诊，给予适当补贴。						

	4.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采购医疗责任险。 5.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基本药物制度补助。								
项目总预算	9.06	项目当年预算	9.06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2 年项目预算 9.3 万元、2023 年项目预算 11.6 万元，2024 年项目预算 9.3 万元，比上年减少 2.3 万元，主要是减少分级诊疗、基药补助及医疗责任险。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9.0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9.06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9.06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分级诊疗、基本药物补助及医疗责任险	医院专家定期到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坐诊、查房、带教；实施基药补助及购买医疗责任险	50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9.06	依据上年诊疗频次，辖区内常住人口及往年相关情况，2024 年申请 9.06 万元。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	/	/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开展全区公共卫生管理、医疗护理工作，提升卫生医疗质量和								

	服务质量,做好卫生医疗保障管理与服务工作,促进区卫生健康工作有序开展。
年度绩效目标	通过支持城市社区卫生机构开展分级诊疗、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实施医疗责任保险制度,提升城市社区卫生机构服务能力,实现“保基本、强基层、建机制”的医改目标,更好满足广大群众日益增长的健康需求。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邀请坐诊专家经费	按照政策标准执行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基药制度施行率	100%	计划数据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医疗责任险覆盖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门诊患者年增长率	≥10%	计划数据
			基药配备品种数量占比	≥60%	行业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患者满意度	≥95%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邀请坐诊专家经费	按照政策标准执行	按照政策标准执行	按照政策标准执行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分级诊疗试点医疗机构数	1家	1家	1家	计划数据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实施基药制度机	1家	1家	1家	计划数据

			构数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实施医疗责任险机构数	1家	1家	1家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门诊患者增长率	10%	20%	$\geq 20\%$	计划数据
			基药配备品种数量占比	60%	60%	$\geq 60\%$	行业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患者满意度	95%	95%	$\geq 95\%$	计划数据

表 12-2.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专项经费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4 年 2 月 23 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专项经费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左岭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项目负责人	姚亮	联系电话	87600100
单位地址	左岭街科技二路 133 号	邮政编码	430078
项目属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持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新增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4
项目立项依据	<p>1.根据《关于落实村卫生室运行财政补助政策的通知》（鄂财社发〔2013〕62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武汉市进一步加强村卫生室和乡村医生队伍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武政办〔2016〕99号）、《关于印发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等5项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社〔2019〕113号）、《关于印发湖北省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医疗责任保险制度实施办法的通知》（鄂卫生计生发〔2013〕3号）、《关于加强医疗责任保险工作的意见》（国卫医发〔2014〕42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武汉市推进村卫生室和乡村医生队伍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武政办〔2021〕140号）等文件和工作安排，保障农村卫生工作正常进行，给予村卫生室运行补助、基药补助、医疗责任险补助，给予医疗纠纷调解帮助。</p> <p>2.根据《关于进一步规范医疗废物管理工作的通知》（国卫办医发〔2017〕32号）、《医疗废物管理条例》（国务院令380号）等文件要求，及时将医疗废弃物交由医疗废弃物处置单位集中处置。</p> <p>3.根据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内部公文处理笺《关于向水质检测单位支付工作经费的报告》（2017年123号）、《东湖高新区卫生计生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城镇供水水质监测与监测信息日报工作的通知》（武新管卫计字〔2017〕22号）等工作要求，建立健全饮用水污染事件、介水传染病及化学中毒病例报告制度。</p>		

	4.根据《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印发关于加快东湖高新区卫生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武新管〔2022〕22号)、《关于开展东湖高新区家庭医生项目试点工作的通知》(武新管卫字〔2023〕14号)、《市卫生计生委市发展改革委市民政局市财政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制定武汉市家庭医生签约服务收付费政策(试行)的通知》(武卫生计生通〔2017〕170号)等文件,为全区常住人口提供家庭医生签约服务。						
项目实施方案	1.日常由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对村卫生室进行日常培训、指导、考核;区卫健局根据工作需要安排对村卫生室的培训和督导工作。 2.由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完成村卫生室的基药考核,区卫健局将基药补助拨付至各中心。 3.医疗废弃物交由市环保局指定的公司转运处置 4.水质监测费用用于负责相应水厂的水质监测工作。 5.由辖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为全区常住人口提供家庭医生签约服务。						
项目总预算	22.39	项目当年预算		22.39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2年项目4.31万元、2023年项目预算24.34万元,2024年项目预算22.39万元,比上年减少1.95万元,主要是减少医废处理及医疗纠纷。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2.39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2.39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22.39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水质检测	水质监测工作经费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20	我中心负责祥龙电业股份有限公司水质监测工作,经相关测算我区每个水厂水质检测费用为590元/天,水厂年度预算为19.22			

				万元	
医疗废弃物集中处置经费及医疗纠纷	医疗废弃物交由市环保局指定的公司转运处置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2.39	医疗废弃物集中处置经费为2万元，其他用于处理医疗纠纷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	/			/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为一体化运行提供经费保障，提升基层医疗质量和服务质量，保障基层医疗保健管理与服务工作开展，促进区基层卫生健康工作有序开展。				
年度绩效目标	保障农村卫生工作正常进行，保障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水质监测、医疗废弃物处置、医疗责任险等相关辅助性工作正常开展；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能力，实现“保基本、强基层、建机制”的医改目标，更好满足广大群众日益增长的健康需求。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生活用水检测频率	每日一次	行业标准
			医疗纠纷调解员	≥3人	计划数据
			医疗废弃物集中处置覆盖率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检测结果报告质量合格	合格	计划数据
			检测结果上报及时率	≥98%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家庭医生签约服务政策知晓率	≥90%	计划数据
			居民生活用水水质有保障	水质达标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庭医生签约服务政策满意率	≥90%	计划数据
			村卫生室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村卫生室实施基药制度机构数	生活用水检测频率	每日一次	每日一次	每日一次	行业标准
			家庭医生签约服务政策满意率	19家	19家	18家	计划数据
			检测结果报告质量合格	/	/	≥300件/年	行业数据
	质量指标	医疗纠纷调解成功率	检测结果报告质量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计划数据
			医疗纠纷调解成功率	90%	90%	≥9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检测结果上报及时率	98%	98%	≥98%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让居民生活用水水质有保障	家庭医生签约服务政策知晓率	90%	90%	≥90%	计划数据
			水质达标	水质达标	水质达标	水质达标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村卫生室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数据

表 12-3.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3 年 12 月 28 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左岭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项目负责人	姚亮		联系电话	87600100		
单位地址	左岭街科技二路 133 号		邮政编码	430078		
项目属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持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新增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4			
项目立项依据	依据《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2017 年第三版）、湖北省卫生健康委《省卫生健康委关于做好 2021 年全省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的通知》（鄂卫通〔2021〕50 号）、《市卫生计生委、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武汉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考核补助指导办法（试行）的通知》（武卫生计生〔2018〕45 号）、《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卫生健康局 财政和国资监管局关于印发〈东湖高新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考核补助指导办法〉的通知》（武新管卫字〔2021〕7 号）和有关法律规定，为做好全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进一步落实好医改政府投入政策，加强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提高资金使用绩效。					
项目实施方案	由辖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为全区常住人口提供居民健康档案管理、健康教育、预防接种、0-6 岁儿童健康管理、孕产妇健康管理、老年人健康管理、高血压患者健康管理、2 型糖尿病患者健康管理、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肺结核患者健康管理、中医药健康管理、传染病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和处理、卫生计生监督协管等 13 项免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项目总预算	180	项目当年预算	18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项目整体 2022 年预算 64.28 万元，2023 年预算 100 万元，2024 年预算 180 万元。 公卫项目 2022 年预算 64.28 万元，2023 年预算 100 万元，2024 年预算 180 万元，较上年增加 10 万元，主要是疫情原因，基					

	本公卫服务需要疫情防控支出。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8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8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8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	由辖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为全区常住人口提供居民健康档案管理、健康教育等13项免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180	预计区级基本公卫补助标准为11元/人，需申请经费180万元。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	/	/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落实政府医改投入政策，进一步做好全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提高对居民基本医疗、公共卫生和健康管理个性化服务。								
年度绩效目标	免费向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完成上级下达的目标。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	不超过补助标准	行业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适龄儿童疫苗接种率	90%	行业标准
			新生儿访视率	90%	行业标准
			0-3岁儿童系统管理率	80%	行业标准
			0-6岁儿童健康管理率	85%	行业标准
			早孕建册率	85%	行业标准
			产后访视率	90%	行业标准
			孕产妇系统管理率	90%	行业标准
			老年人健康管理率	60%	行业标准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率	80%	行业标准
	效益指标	质量指标	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率	65%	行业标准
			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率	65%	行业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卫生监督协管完成率	90%	行业标准
			门诊诊疗人次数增长率	≥10%	计划数据
			每万名居民拥有全科医生数	≥2人	行业标准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效	年度基本公卫项目市级考核得分	≥85分	行业标准
			提高就医便捷性	逐年提高	计划数据
		益指标	实现人人享有基本医疗卫生服务	实现	计划数据
		保障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持续运转	持续运转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	-------	---------	---------	-----	------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	不超过补助标准	不超过补助标准	不超过补助标准	行业标准
			适龄儿童疫苗接种率	90%	90%	90%	行业标准
			新生儿访视率	90%	90%	90%	行业标准
			0-3岁儿童系统管理率	80%	80%	80%	行业标准
			0-6岁儿童健康管理率	85%	85%	85%	行业标准
			早孕建册率	85%	85%	85%	行业标准
			产后访视率	90%	90%	90%	行业标准
			孕产妇系统管理率	90%	90%	90%	行业标准
			老年人健康管理率	60%	60%	60%	行业标准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率	80%	80%	80%	行业标准
		质量指标	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率	65%	65%	65%	行业标准
			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率	65%	65%	65%	行业标准
			卫生监督协管完成率	90%	90%	90%	行业标准
			门诊诊疗人次数增长率	10%	10%	≥10%	计划数据
			每万名居民拥有全科医生数	2人	2人	≥2人	行业标准

		年度基本公卫项 目市级考核得分	85 分	85 分	≥ 85 分	行业 标准
效益指 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提高就医便捷性	提高	提高	提高	计划 数据
		实现人人享有基 本卫生医疗服务	实现	实现	实现	计划 数据
	可持续 影响指 标	保障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持续运 行	持续	持续	持续	计划 数据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 象满意 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 数据

表 12-4.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3 年 12 月 28 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左岭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项目负责人	姚亮	联系电话	87600100				
单位地址	左岭街科技二路 133 号	邮政编码	430078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4				
项目立项依据	<p>1.项目依据《市爱卫会关于印发 2021 年全市爱国卫生和健康武汉工作要点的通知》（武爱卫〔2021〕3 号）、《市爱卫会关于进一步加强社区公共外环境除四害工作的通知》（武爱卫〔2018〕5 号）、《“健康武汉 2035”规划》、《市爱卫会关于印发 2022 年全市爱国卫生和健康武汉工作要点的通知》要求，全面开展社区外环境除四害和病媒生物监测工作，促进武汉爱国卫生和健康教育的发展。</p> <p>2.项目依据《关于每两年一次开展为全市 65 周岁以上老年人免费体检的实施意见》（武老委办〔2013〕48 号）、《市卫生健康委市民政局市财政局关于印发 2021 年武汉市 65 周岁以上老年人免费体检工作方案的通知》（武卫通〔2021〕13 号）等文件，为全区老年人做好免费体检工作，帮助老年人了解自身健康状况，提高老年人的健康水平和生活质量。依据武汉市卫健委关于开展全市“敬老月”和开展老年健康宣传周等活动安排要求，开展多种形式的宣传活动，弘扬养老孝老敬老传统，普及老年健康政策和科学知识。</p> <p>3.“光谷卫生健康十条”提出要推进东湖高新区区级基层特色科室创建，对基层特色科室建设给予帮扶和指导，并根据特色科室创建完成情况予以奖补。</p> <p>4.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强院前急救体系建设的实施意见》（鄂办发〔2020〕11 号）、《中共武汉市委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强公共卫生应急管理体系建设的实施意见》（武发〔2020〕91 号），</p>						

	<p>《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全市院前急救体系建设的通知》（武政办〔2021〕50号）、《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卫生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暨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工作小组关于印发东湖高新区急救体系建设工作方案的通知》等文件精神，旨在加强全区急救体系建设，科学布局急救网络，提升区医疗急救服务能力和水平，完成重大活动医疗保障，推进急救知识培训普及。</p> <p>5.按照湖北省中医药管理局《关于做好中医药适宜技术推广中心管理工作的通知》（鄂中医通〔2023〕12号）文件要求，提升东湖高新区基层医疗机构的中医诊疗和中医药适宜技术服务水平。</p> <p>6.按照湖北省卫健委《关于印发〈湖北省全面提升医疗质量行动实施方案（2023-2025）〉的通知》（鄂卫通〔2023〕51号）、武汉市卫健委《市卫健委关于2022年度医疗质量控制中心考核结果的通报》文件要求（附件5、附件6），全力发挥高新区医疗质控中心的作用并提升其重要性。</p>		
项目实施方案	<p>1.聘请第三方对全区物业费低于1元/m²的小区开展社区外环境除四害工作；组织各部门、街道、单位开展爱国卫生月、世界无烟日宣传活动。</p> <p>2.为65周岁以上武汉市常住居民凭身份证或户口本到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进行申报登记，在通知时间内，自愿到户籍所在地或居住地的免费体检定点机构接受1次健康检查。全年根据不同的主题内容，开展多种形式的宣传活动。</p> <p>3.围绕培训、检查、研讨会、论坛、竞赛等方面开展质控中心工作和中医药事业发展工作。</p>		
项目总预算	6.99	项目当年预算	6.99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2年预算1.5万，2023年预算3万元，2024年预算6.99万元，较上年增加3.99万元，为老年人体检项目经费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6.99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99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6.99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老年人工作经费	65周岁以上老年人体检费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6.99	依据上年诊疗频次，老年人体检合计6.99万元。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		/		/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全面开展社区外环境除四害和病媒生物监测工作，促进武汉爱国卫生和健康教育的发展；为全区老年人做好免费体检工作，帮助老年人了解自身健康状况，提高老年人的健康水平和生活质量；推进重大疾病早发现、早诊断、早治疗，降低社会经济负担，提高城市健康水平；					
年度绩效目标		推进健康知识普及行动及公共场所控烟，提升群众健康教育水平。为全市65周岁以上老年人每两年进行一次免费体检，帮助老年人了解自身健康状况，指导老年人开展健康管理，提高老年人的健康水平和生活质量；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区公共外环境除四害工作	不超过标准	行业标准		
			老年人体检	不超过标准	行业标准		
			65周岁以上老年人体检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自动体外除颤仪配置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突发事件医疗救治应急演练场次	1场/年	计划数据		
			医疗急救知识培训场次	≥12场/年	计划数据		
			未发生医疗质	未发生	计划数据		

			量安全事故		
			提高老年人健康水平和生活质量	逐年提高	计划数据
			提升群众健康教育水平和素养	提升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居民对社区外环境卫生的满意度	≥85%	计划数据
			老年人体检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65周岁以上老年人体检人数	/	/	逐年增加	计划数据
			医疗急救知识培训场次	/	10场	≥12场/年	计划数据
			未发生医疗质量安全事故	未发生	未发生	未发生	计划数据
			提升群众健康教育水平和素养	提升	提升	提升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居民对社区外环境卫生的满意度	85%	85%	85%	计划数据
			老年人体检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数据

表 12-5. 疫苗接种服务费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3 年 12 月 28 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疫苗接种服务费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左岭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项目负责人	姚亮	联系电话	87600100
单位地址	左岭街科技二路 133 号	邮政编码	430078
项目属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持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新增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4
项目立项依据	1.《市卫生健康委关于印发武汉市规范化预防接种门诊和星级规范化预防接种门诊评审方案的通知》（武卫通〔2019〕23号）； 2.《中华人民共和国疫苗管理法》第四章第三十六条或第四章第三十七条； 3.《疫苗储存和运输管理规范（2017年版）》； 4.《关于规范政府采购标准和专家讲课费标准的通知》； 5.《市发展改革委 市卫生计生委关于第二类疫苗预防接种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武发改收费〔2017〕679号）； 6.《省发改委 省财政厅 省卫生健康委关于降低非免疫规划疫苗预防接种服务费标准有关事项的通知》（鄂发改价调〔2022〕257号）。		
项目实施方案	按照相关文件的规定，持续为辖区居民提供疫苗接种服务。		
项目总预算	4.49	项目当年预算	4.49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2 年预算数 0 万元。2023 年预算数 4.58 万元，2024 年预算数 4.49 万元，较上年减少 0.09 万元。减少项目为新冠疫苗接种相关事项。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4.49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49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4.49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预防接种服务费	用于二类疫苗预防接种服务支出		4.49	依据《市发展改革委 市卫生计生委关于第二类疫苗预防接种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武发改收费〔2017〕679号)、《省发改委 省财政厅 省卫生健康委关于降低非免疫规划疫苗预防接种服务费标准有关事项的通知》(鄂发改价调〔2022〕257号)，测算2024年耗材成本为39.6万元，其中1.武汉市规范化预防接种门诊与星级规范化预防接种门诊建设费36万元；2.开展全区狂犬病暴露预防处置门诊和伤口暴露处置规范整改工作2.81万元。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	/	/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按照相关文件要求，为辖区居民提供疫苗接种服务，提升居民的健康免疫能力。
年度绩效目标	按照相关文件要求，开展疫苗管理培训，完成2024年疫苗接种任务。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二类疫苗预防接种服务收费	按文件标准执行	行业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疫苗接种任务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疫苗管理培训次数	1次/年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2类疫苗单项接种率	90%	计划数据
		入托入学查验补种率	95%	计划数据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居民的健康免疫能力	提升	计划数据
		不发生疫苗管理安全事故	不发生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疫苗受种人群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二类疫苗预防接种服务收费	按文件标准执行	按文件标准执行	按文件标准执行	行业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疫苗接种任务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疫苗管理培训次数	1次	1次	1次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2类疫苗单项接种率	90%	90%	90%	计划数据
			入托入学查验补种率	95%	95%	95%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疫苗受种人群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数据

表 12-6. 退役安置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3 年 12 月 28 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退役安置支出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左岭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项目负责人	姚亮	联系电话	87600100	
单位地址	左岭街科技二路 133 号	邮政编码	430078	
项目属性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增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起始年度	2024 年	终止年度	2024 年	
项目立项依据	根据《关于东湖高新区卫生健康系统事业单位接收政策安置转业士官的签报》的领导签批意见；《关于录用政策安置转业士官为卫生健康系统事业单位岗位聘用制工作人员的签报》的领导签批意见等文件，负责发放转业士官各项待遇。			
项目实施方案	保障转业士官工资待遇发放到位。			
项目总预算	15.26	项目当年预算	15.26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项目前两年预算：2022 年无预算，2023 年无项目，2024 年 15.26 万元。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2024 年预算金额 15.26 万元，因 2023 年无转业士官，故 2024 年新增预算。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5.2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5.26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5.26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转业士官工资待遇专项经费	转业士官工资待遇专项经费	50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15.26	2024年新增转业士官安置，保障转业士官工资待遇，预算15.26万元。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		/		/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落实有关政策规定的各类待遇，提高军转干部生活质量，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年度绩效目标	保障转业士官工资待遇足额发放到位。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转业士官工资应发尽发率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转业士官工资按标准发放率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转业士官工资待遇发放及时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不发生转业士官群体重大信访事件	不发生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转业士官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年度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转业士官工资应发尽发率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转业士官工资按标			100%	计划数据		

		准发放率				
	时效指标	转业士官工资待遇发放及时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不发生转业士官群体重大信访事件		不发生	行业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转业士官满意度	/	/	≥90% 计划数据

表 12-7. “三支一扶”人员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3 年 12 月 28 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三支一扶”人 员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 开发区卫生健康 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 发区左岭街社区卫 生服务中心	
项目负责人	姚亮	联系电话	87600100	
单位地址	左岭街科技二路 133 号	邮政编码	430078	
项目属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持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新增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起始年度	2024 年	终止年度	2024 年	
项目立项依据	依据《三支一扶人员服务期间有关待遇》《市人社局关于 2020 年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计划有关工作的请示》《市人社局关于 2020 年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计划有关工作的请示》（武人社发〔2020〕61 号）等文件，负责发放三支一扶人员各项待遇。			
项目实施方案	按照上级部门要求，为卫生健康局直属事业单位三支一扶身份的卫生专业技术人员，按照三支一扶相关政策，将经费拨付至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由中心保障人才待遇，按月支出该人员工资待遇。			
项目总预算	14.54	项目当年预算	14.54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 年预算变动情况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2 年预算 0 万元；2023 年预算 0 万 元。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变动资金数量）及理由：2024 年预算 14.54 万元，主要原因为人数增加。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4.5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4.54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4.54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三支一扶经费	用于发放三支一扶人员福利待遇	50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14.54	结合 2024 年三支一扶人员数量，保障三支一扶人员福利待遇，本项目按 14.54 万元列预算。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	/	/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加强医疗卫生事业队伍建设，促进提高基层医疗机构整体服务水平，提升辖区内常住居民享有医疗、公共卫生服务水平。	
年度绩效目标	完成三支一扶专业技术人员引进等队伍建设工作，确保基层医疗机构长期、平稳、安全运行。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三支一扶人员工资福利	按标准执行	行业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三支一扶经费发放率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三支一扶人才年度考核评级	合格及以上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基层医疗机构队伍	逐年加强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基层医疗机构对三支一扶人才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三支一扶人员工资福利			按标准执行	行业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三支一扶经费发放人数			2人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三支一扶人才年度考核评级	合格	合格及以上	合格及以上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基层医疗机构队伍	有所加强	有所加强	有所加强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基层医疗机构对三支一扶人才满意度	/	≥90%	≥90%	计划数据

第三部分 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左岭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左岭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其他收入、上年结转结余。支出包括：卫生健康支出。

2024 年收支总预算 4906.22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356.62 万元，增长 7.84%，主要是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增长较多。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2024 年收入预算 4906.2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206.22 万元，占 44.97%；事业收入 2700 万元，占 55.03%；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4 年支出预算 4906.2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953.49 万元，占 39.82%；项目支出 2952.73 万元，占 60.18%；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206.22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206.22 万元。支出包括：卫生健康支出 2206.22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206.22 万元。其中：(1) 本年预算 2206.22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761.62 万元，增长 52.72%，主要是人员经费有增长。

(二)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基本支出 1953.49 万元，占 88.54%，其中：人员经费 1953.49 万元、公用经费 0 万元；项目支出 252.73 万元，占 11.46%。

(三)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城市社区卫生机构(项)1992.35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843.19 万元，上升 73.37%，主要是由于人员增加，人员经费有所增长。

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项)22.39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1.95 万元，减少 8.01%，主要是医疗责任险、水质监测项目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疾病预防控制机构(项)4.49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25.61 万元，下降 85.08%，主要是主要是疾控经费支出减少。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180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80 万元，增长 80%，主要是增加基本公卫项目经费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6.99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3.99 万元，增长 133%，主要是增加

了老年人体检项目经费项目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953.49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953.49 万元，包括：

工资福利支出 1836.83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 664.47 万元、津贴补贴 37.01 万元、奖金 241.11 万元、绩效工资 385.36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2.85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6.21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5.72 万元、住房公积金 174.09 万元。

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6.66 万元，主要用于：退休费 96.66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0 万元。

（二）公用经费 0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 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费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费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2024 年项目支出 2952.7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拨款 252.73 万元、单位资金 2700 万元。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1. 事业收入安排的支出 2700 万元，主要用于本中心日常办公运营支出。

2.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专项经费-城市社区卫生机构-医疗责任险 2.39 万元，主要用于医疗责任险支出。

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专项经费-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水质监测 20 万元，主要用于水质监测支出。

4.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专项经费-城市社区卫生机构-分级诊疗、基药 9.06 万元，主要用于本中心分级诊疗、基药支出

5. 公共卫生专项经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80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公卫支出。

6. 公共卫生专项经费-其他公共卫生支出-老年人体检项目经费 6.99 万元，主要用于老年人体检项目。

7. 公共卫生专项经费-疫苗接种服务费 4.49 万元，主要用于疫苗接种服务支出。

8. 下属二级单位运行补助经费-三支一扶 14.54 万元，主要用于三支一扶人员支出。

下属二级单位运行补助经费-退役安置支出 15.26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转业士官人员支出。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4 年机关运行经费 2700 万元，比 2023 年减少 345 万元，下降 11.33%。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4 年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 1181 万元，比 2023 年增加 31 万元，增长 2.70%，其中：货物类 1031 万元，服务类 150 万元。

（三）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情况

2024 年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支出合计 0 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占有使用国有资产 3679.37 万元，包括有形资产和无形资产。主要实物资产为：房屋 4363 平方米，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4 台(套)。2023 年新增国有资产 235.58 万元，主要为：新增设备 230.55 万元，其中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调增价值 41.7 万元。新增家具 5.03 万元。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4 年，预算支出 4906.22 万元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设置了 1 个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4 个一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9 个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同时，拟对 2023 年部门整体支出及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评价，评价结果依法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单位资金：是指除财政拨款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本部门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项级)：

1.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城市社区卫生机构(项)：反映用于城市社区卫生机构的支出。

2.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基层卫生机构的支出。

3.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疾病预防控制机构(项)：反映卫生和计划生育部门所属疾病预防控制机构的支出。

4.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反映用于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支出。

5.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反映其他公共卫生支出反应除上述项目以外的 其他用于公共卫生方面的支出。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

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八) 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九) 其他专用名词

根据本部门使用的其他专用名词补充解释。

备注：本报告中金额转化为万元时，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